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形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9年7月12日在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在越南投资设立新公司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在越南投资设立新公司的公告》（公告号：2019-063）详见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方正电机（越南）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方正电机（越南）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号：2019-064）详见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7 月 12 日